经济日报 ECONOMIC DAILY

关于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

——2020年5月22日在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各位代表：

受国务院委托，现将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提请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审议，并请全国政协各位委员提出意见。

一、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

2019年，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各地区各部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认真执行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审议批准的《政府工作报告》、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落实全国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审查意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推动高质量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全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较好完成，“十三五”规划主要指标完成进度符合预期，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打下决定性基础。

（一）科学实施宏观调控，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加强区间调控、定向调控、相机调控、精准调控，加强政策协调配合，强化预期管理，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

一是主要宏观指标完成情况良好。国内生产总值达到99.1万亿元，增长6.1%，符合预期目标。城镇新增就业1352万人，年末城镇调查失业率、城镇登记失业率分别为5.2%和3.62%。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上涨2.9%。国际收支基本平衡，外汇储备保持在3万亿美元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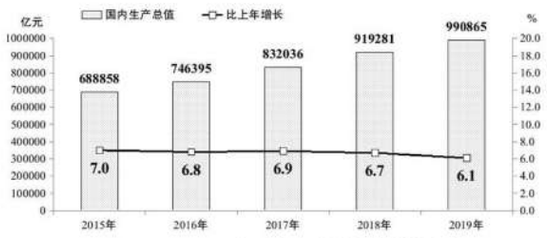

图1：2015—2019年国内生产总值及其增长速度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二是宏观政策逆周期调节有力有效。以减税降费为重点，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力提效，财政支出结构持续优化，民生等重点领域资金需求得到有力保障。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9.04万亿元，增长3.8%；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3.89万亿元，增长8.1%；财政赤字2.76万亿元，与预算持平。全年减税降费2.36万亿元。合理扩大专项债券使用范围，加快专项债券发行使用。稳健的货币政策松紧适度，逆周期调节效果持续显现，信贷结构不断优化，对实体经济特别是小微企业、民营企业信贷投放力度进一步加大。年末广义货币（M_2）余额增长8.7%，社会融资规模存量增长10.7%。更大力度实施就业优先政策，援企稳岗力度进一步加大，失业保险基金稳岗返还政策全面落实，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总体保持稳定。

（二）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坚持“巩固、增强、提升、畅通”八字方针，持续推进产业结构调整，着力畅通供需循环。

一是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毫不放松抓好粮食生产，粮食总产量连续第5年保持在1.3万亿斤以上。启动重要农产品保障战略，实施大豆振兴计划。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基本划定。持续加强农田水利建设，完成8000万亩高标准农田和2000万亩高效节水灌溉任务。加强非洲猪瘟防控，加快恢复生猪生产，进一步完善蔬菜产供储销体系。完善粮食最低收购价政策和棉花目标价格政策，重要农产品收储制度和重要农资储备制度改革深入推进。农产品冷链物流仓储设施及冷链运输较快发展。农村产业融合发展持续推进，累计创建107个现代农业产业园、210个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新型农业支持保护政策体系加快建立健全。

二是制造业转型升级步伐加快。出台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政策措施，发布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运用市场化、法治化办法又淘汰煤炭落后产能1亿吨左右，稳妥推进钢铁企业兼并重组，推动重大石化项目建设。实施新一轮技术改造工程，推动中国标准地铁A型车等一批国产首台（套）技术装备示范应用。

三是服务业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出台支持服务业高质量发展、传统服务行业改造升级等政策措施，大力培育新业态新模式，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发展，支持共性技术研发、工业设计、工业互联网等平台建设。

图2：2015—2019年三次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四是支持实体经济降成本力度加大。制造业等行业增值税税率从16%降至13%，交通运输业、建筑业等行业从10%降至9%，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起征点由月销售额3万元提高到10万元。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费比例高于16%的省份已全部降至16%，阶段性降低失业、工伤保险费率政策延续一年。深化利率市场化改革，社会综合融资成本明显降低。清理政府部门和国有企业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6647亿元。进一步压减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减免部分行政事业收费并降低收费标准。一般工商业平均电价再降10%，全年降低企业用电成本846亿元。扩大电力直接交易规模，降低企业购电成本约790亿元。降低成品油、天然气门站价格和跨省管道运输价格，减轻用户负担约650亿元。取消和降低铁路、港口、民用机场部分收费，减轻企业负担100多亿元。

五是消费惠民新增长点不断拓展。出台加快发展流通促进商业消费、促进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促进全民健身和体育消费、促进“互联网+社会服务”发展等政策措施，加大对夜间消费的支持力度，鼓励汽车、家电、电子产品更新消费。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深入实施，农村地区快递网点超过3万个，乡镇覆盖率达96.6%。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突破40万亿元，增长8.0%。全国网上零售额达10.6万亿元，增长16.5%，其中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增长19.5%，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20.7%。成功举办2019年中国品牌日系列活动。

专栏1：促消费政策举措

搭建平台形成合力	◇ 建立完善促进消费体制机制部际联席会议制度，协调推动居民消费扩容升级，形成政策合力。
疏通消费体制机制	◇ 推动重点消费品更新升级，加快完善汽车、家电、电子产品等领域回收网络体系。
推动线上线下消费	◇ 推动线上线下消费融合发展，加强服务体系和基础能力建设，强化示范引领，打造消费重点区域。
挖掘服务消费潜力	◇ 加大养老、托育、家政服务、体育等领域消费支持力度。推进文旅休闲消费提质升级，优化夜间餐饮、购物、演艺等服务。
营造放心消费环境	◇ 推进消费领域信用体系建设，畅通消费者维权渠道。支持地方探索建立特色旅游商品无理由退换货制度。

六是重点领域有效投资合理扩大。发布实施《政府投资条例》，适当降低重点领域项目资本金比例。健全重大项目储备机制，积极推进专项债券项目建设。规范有序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鼓励民间资本参与补短板重点领域建设。172项重大水利工程已累计开工144项。印发实施交通强国建设纲要。23个国家物流枢纽建设稳步推进。川藏铁路前期工作扎实推进，北京大兴国际机场建成投运，乌东德、白鹤滩等大型水电站加快建设。2019年底，铁路营业里程达13.9万公里，其中高速铁路3.5万公里，民用运输机场达235个，新增220千伏及以上电网里程3.4万公里，油气干线里程0.4万公里。全年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增长5.4%，其中民间投资增长4.7%；投资结构持续优化，高技术产业投资和社会领域投资分别增长17.3%和13.2%。

（三）全力抓重点补短板解难题，三大攻坚战取得重大进展。精准脱贫成效显著，生态环境质量总体改善，金融风险有效防控。

一是脱贫攻坚工作扎实推进。强化产业、就业、消费等扶贫，集中力量攻坚“三区三州”等深度贫困地区“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累计支持733万户建档立卡贫困户实施农村危房改造。累计建设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3.5万个、住房260余万套，可安置947万建档立卡易地扶贫搬迁人口，提前一年基本完成“十三五”规划建设任务。加大后续产业扶持和就业帮扶力度，定点帮扶等工作有力推进。全年农村贫困人口减少1109万，贫困县摘帽344个，贫困发生率降至0.6%。截至2019年底，97%现行标准的贫困人口实现脱贫，94%的贫困县实现摘帽，区域性整体贫困基本得到解决。

二是生态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有力推进。坚决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细颗粒物（$PM_{2.5}$）未达标地级及以上城市年均浓度下降2.4%，地表水质量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为74.9%。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比重达15.3%，提前一年完成“十三五”规划目标。启动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例行督察。落实河长制湖长制。县级水源地生态环境问题整治基本完成，地级及以上城市黑臭水体消除近87%。坚定不移推进禁止洋垃圾入境，全国固体废物进口量减少40.4%。启动“无废城市”建设试点。加快实施排污许可制度。发布绿色产业指导目录（2019年版）。开展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国家节水行动、绿色生活创建行动。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耗下降2.6%，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下降6.1%。完善天然林保护制度，扩大退耕还林还草，实施荒漠化、石漠化综合治理。启动生态综合补偿试点。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量降低4.1%。

三是金融等领域重大风险得到有效防控。地方政府隐性债务和企业债务风险处置稳妥推进，宏观杠杆率过快上升势头得到遏制。影子银行无序发展得到有效治理，部分高风险金融机构特别是中小银行“精准拆弹”取得阶段性成果，互联网金融等涉众风险得到治理。金融市场运行平稳有序，外汇市场和人民币汇率总体稳定。金融监管制度进一步完善。

（四）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科技创新能力进一步提升。不断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大力支持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全国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投入强度达2.19%，科技进步贡献率提高到59.5%。

一是自主创新步伐加快。重大科技成果持续涌现，嫦娥四号成功在月球背面着陆，北斗三号全球系统核心星座部署全面完成，5G商用加速推出，长征五号遥三运载火箭成功发射，首艘国产航母“山东舰”正式列装。科技创新2030—重大项目和国家科技重大专项深入实施，高能同步辐射光源等一批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开工建设。全面创新改革试验稳步推进，169项先行先试改革举措基本完成。北京、上海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取得重要进展，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顺利起步。北京怀柔、上海张江、安徽合肥等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建设全面加速，大湾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加快谋划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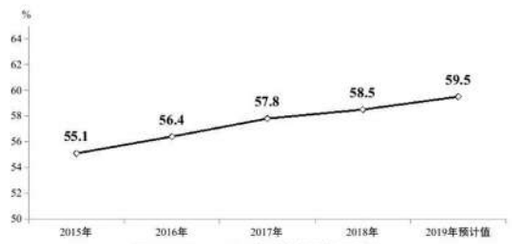

图3：2015—2019年科技进步贡献率

数据来源：科技部

二是新动能加速培育。启动国家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建设。统筹推进重大信息化工程建设，实施一批“十三五”重大政务信息化工程。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发展工程深入实施。

三是创新创业创造活力持续增强。开展科研项目经费使用“包干制”和“绿色通道”改革试点。成功举办2019年全国双创活动周。截至2019年底，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超过22.5万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超过15.1万家，分别增长约24%和15%。我国创新指数世界排名提升至第14位，企业数量日均净增1万户以上。

（五）落实落细重大战略，城乡区域发展协调性不断增强。推动乡村振兴和区域发展重大战略落地见效，着力提升新型城镇化质量，努力缩小城乡区域发展差距。

一是乡村振兴战略加快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规划确定的重大工程、重大计划和重大行动启动实施。乡村旅游、休闲农业等新业态不断涌现。持续推进农药化肥减量增效，加快推进农作物秸秆、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农村水电路等条件显著改善，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全面展开，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加快推进。乡村文化建设和乡村治理深入推进。

二是新型城镇化质量稳步提高。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的政策措施印发实施。1000多万农业转移人口落户城镇，1亿非户籍人口在城市落户工作取得重大进展，全国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60.60%，户籍人口城镇化率达44.38%。中心城市和城市群人口集聚能力逐步提升，都市圈建设有序推进，特大镇设市取得突破，特色小镇发展进一步规范。

三是区域协调发展新机制加快构建。支持西部大开发、东北振兴、中部崛起、东部率先的政策体系更加完善。京津冀协同发展有力有序推进，雄安新区转入施工建设阶段。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整改和生态环境污染治理成效显著。粤港澳大湾区建设规划政策体系进一步完善。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印发实施，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启动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启动编制。老少边贫等特殊类型地区加快振兴发展，对口支援有力推进。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建设全面启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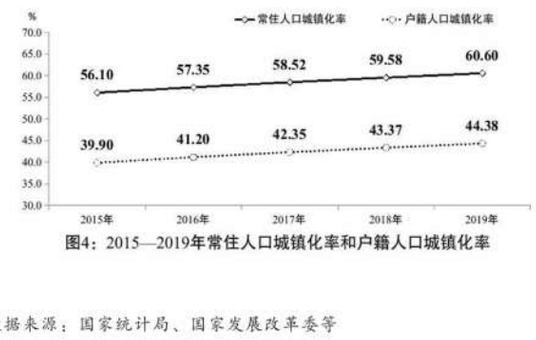

图4：2015—2019年常住人口城镇化率和户籍人口城镇化率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等

专栏2：重大区域战略实施进展

西部大开发	◇ 出台新时代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的指导意见。推进沿边地区开放发展，加强沿边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建设。
东北振兴	◇ 支持东北地区优化营商环境、推进国企改革、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加强与东部地区对口合作。
中部崛起	◇ 研究制定关于新时代推动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
东部率先	◇ 鼓励引导东部地区企业优先向中西部和东北地区转移。
京津冀协同发展	◇ 雄安新区和北京城市副中心高质量高标准规划建设，北京非首都功能有序疏解，交通、生态、产业实现率先突破，协同发展体制机制加快构建，公共服务共建共享取得积极进展。
长江经济带发展	◇ 城镇污水垃圾处理、化工污染治理、农业面源污染治理、船舶污染治理和尾矿库污染治理“4+1”工程进展良好。建立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管理体系。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初步构建。
粤港澳大湾区建设	◇ 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意见及粤港澳大湾区有关专项规划和政策措施印发实施。逐步搭建形成“两廊”（广深港、广珠澳）、“两点”（河套、横琴）建设框架。
长三角一体化发展	◇ 编制实施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印发实施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总体方案、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总体方案等。
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 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上升为重大国家战略，抓紧组织编制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

（六）全面推进市场化改革，市场主体活力进一步激发。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改革全面推进。

一是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放管服”改革向纵深推进，《优化营商环境条例》颁布，构建中国营商环境评价体系，在全国41个城市开展营商环境评价。印发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9年版），清单事项压减至131项。规范投资审批行为，投资审批“一网通办”水平不断提高。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环节继续精简。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逐步推行，“互联网+监管”事项清单加快制定，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功能和服务不断完善，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加快构建。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上线试运行，金融信用信息数据库服务网络覆盖全国。

二是混合所有制改革、产权保护、激发保护企业家精神等改革联动推进。第四批160户混合所有制改革试点启动实施。加强产权和知识产权保护，甄别纠正涉产权冤错案件取得重要突破，涉政府产权纠纷问题专项治理行动有序开展。出台支持民营企业改革发展、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政策措施，建立健全企业家参与涉企政策制定机制。

专栏3：国资国企改革主要进展

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	◇ 中央企业新增混合所有制企业超过1000户。截至2019年底，中央企业中混合所有制企业占比超70%，地方国有企业中混合所有制企业占比超50%。
加快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	◇ 83家中央企业建立了外部董事占多数的董事会，地方一级企业建立董事会的比例达90%，中央企业所属二三级企业建立董事会的比例达76%。
从管企业向管资本转变	◇ 制定以管资本为主加快国有资产监管职能转变的实施意见，出台授权放权清单（2019年版）。改组组建91家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	◇ “三供一业”分离移交、教育机构和医疗机构改革、移交市政设施和社区管理职能均已超过95%。
大力推动“瘦身健体”	◇ 中央企业累计减少法人1.4万户，减少比例达26.9%，管理层级压缩到5级以内。

三是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加快落地。制定促进劳动力和人才社会性流动体制机制改革意见。修订证券法，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改革完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形成机制。扩大高校和科研院所科研相关自主权，开展赋予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权试点，构建技术转移服务体系。修订土地管理法、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建设用地使用权转让、出租、抵押二级市场进一步完善，工业用地多方式出让和市场供应体系更加健全。

四是重点领域改革深入推进。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组建成立。全面放开石油天然气上游勘查开采准入。出台教育、科技、交通运输等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电力交易市场化程度进一步提高，增量配电业务改革和电力现货市场建设试点稳步推进。深化燃煤发电上网电价形成机制改革，风电和光伏上网电价改革、农业水价综合改革、交通运输价格改革有序推进。改制成立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行业协会商会与行政机关脱钩改革全面推开。

专栏4：投融资体制改革主要进展

项目资本金管理	◇ 适当降低基础设施项目资本金比例，创新资本金筹措渠道，促进有效投资和防范风险协同推进。
投资管理法治建设	◇ 出台《政府投资条例》。
投资审批制度改革	◇ 启动投资审批合法性审查，进一步清理规范以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为对象的各类行政审批备案事项。规范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投资审批管理事项。

（七）持续深化高水平开放，开放型经济新格局加快构建。对外开放向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全面推进，国际经济合作和竞争新优势加快培育。

一是共建“一带一路”扎实推进。第二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成功举办。累计与138个国家和30个国际组织签署200份共建“一带一路”合作文件。中巴经济走廊等建设进展顺利。雅万高铁、中老铁路、瓜达尔港等重大项目取得积极进展，中俄东线天然气管道投产通气。与法国、英国、日本等14个国家建立第三方市场合作机制。“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国际联盟正式启动，“数字丝绸之路”“丝路电商”建设合作有序推进。中欧班列累计开行突破2万列，通达欧洲18个国家的57个城市，综合重箱率达94%。西部陆海新通道总体规划印发实施。

二是外贸发展稳中提质。推进贸易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印发实施。第二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成功举办。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谈判取得重大进展。对欧盟、东盟以及“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进出口保持较快增长，集成电路等高附加值产品及知识密集型服务出口保持快速增长。新设24个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市场采购贸易方式试点、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扎实推进，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发展质量进一步提升。

三是利用外资水平持续提升。外商投资法及实施条例出台实施。进一步扩大鼓励外商投资范围，鼓励外资投向制造业和生产性服务业，支持中西部地区承接外资产业转移。全国和自贸试验区外资准入负面清单分别缩减至40条、37条。放宽在华外资金融机构持股比例和业务范围限制，扩大金融市场双向开放。推进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创新提升。完善企业外债备案登记管理，加强重点行业外债风险防范。全年实际使用外商直接投资1381亿美元。

四是自贸试验区建设取得积极成效。增设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新设山东等6个自贸试验区，实现沿海省份全覆盖，并首次在沿边地区布局。向全国复制推广自贸试验区49项制度创新成果，累计复制推广223项。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加快推进。

五是境外投资平稳发展。实施企业境外经营合规管理指引，中国装备、技术、标准和服务稳步“走出去”，全年非金融类境外直接投资1106亿美元。人民币跨境融资渠道逐步拓宽，人民币国际化有序推进。

（八）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提升。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保障人民群众尤其是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让各项惠民举措落到实处。

一是稳就业促增收力度加大。落实就业优先政策，出台实施进一步做好稳就业工作意见。强化重点群体和就业困难人员帮扶，全方位完善公共就业服务，拓展劳动者流动就业空间。全年使用失业保险基金向115万户企业发放稳岗返还552亿元，惠及职工7290万人；向126万人次失业保险参保职工发放失业保险技能提升补贴20亿元，从失业保险基金结余中拿出逾1000亿元支持职业技能提升行动，超额完成补贴职业技能培训1500万人次以上的目标任务。深入推行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职业技能公共实训基地建设持续加强。多措并举促进居民增收，努力增加劳动者特别是一线劳动者劳动报酬，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超过3万元。

二是社会保障体系进一步完善。基本养老保险覆盖人数达9.68亿人，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中央调剂比例从3%提高到3.5%，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稳步提高。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工作全面推开。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和大病保险制度更趋完善，医疗保障扶贫、医保药品目录调整等工作扎实推进。通过工伤保险为194万工伤职工及供养亲属提供待遇保障。

（下转第四版）